

证券代码：002570

证券简称：贝因美

公告编号：2025-034

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监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主席鲍晨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，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、表决。
- 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- 4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议案》

根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。

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维护广大股东利益，增强投资者信心，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票，用于公司未来实施的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（含），不低于人民币 1.5 亿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9.06 元/股（含）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

贷款承诺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30 日